

■关注新东北作家群“铁西三剑客” GUANZHU

用文字与历史互相凝视

周荣

提示 对于出生于沈阳的85后一代,上世纪90年代社会结构的颠覆性转型,是很多人与历史震荡的第一次正面遭遇,骤然降临的生活困窘是少年对世事无常最初的思想视野,也是文学叙事最初的历史起点。郑执的小说就是在这样的历史时刻,把“东北”拉回到沈阳的寻常巷陌,以边缘人群的经历洞穿生活岩层光华的表面,裸露出粗粝又不乏狰狞的质地。但郑执并不想做冷静忠实的历史记录员,用血泪苦难加温情感化剂的配方赚取人道主义的赞誉。他要写出人挣脱历史桎梏的飞翔时刻,要用那瞬间的炫目为历史赋形。这是郑执的气象,也是他的野心。

二经街,八纬路,青年大街,彩电塔;
一阀门,鼓风机,三毛纺织,棉被二;
抻面,鸡架,老雪,冻葱;
探探底,讲究人儿,够敞亮;
……
毫无疑问,这些真实的沈阳符号是郑执小说最醒目的地理坐标,在我的阅读经验中,还没有哪个小说家把沈阳的街道、方言、工厂、建筑、饮食,如此密集地平移到小说中。在现当代文学版图上,“沈阳”

并不是一个标志性的文学地理坐标,如古都北平、高密东北乡,也不是一个独立的审美空间,如湘西边城、苏北高邮。“东北”通常是一个统一的整体而存在,广袤黑土地上肌理质地细微的差异被消融于苍茫宏阔的整体定性之中。
“东北”与文学的两次大规模碰撞分别是现代文学时期东北作家群的创作和当代文学“十七年”的工业文学。在东北作家群的写作中,东北更多是作为一种意象而存在,是“忙着生忙着死”的生死场,凛冽严酷的气候与人性的冷漠荒寒互为映射;是流亡者挥不去的乡愁,回不去的精神原乡。而在新中国成立之初的工业文学中,东北因其相对完备的工业体系和生产基础而具有了“先进性”“现代性”的指征。《原动力》《火车头》《乘风破浪》《沸腾的群山》不仅以其朝气蓬勃、蒸蒸日上意象建构起社会主义文化与工业文明最坚实的基础,更隐喻着新中国崭新的政治面貌和精神空间。两段历史、两种叙事、两类文本,完成了“东北”所指空间意义的转换。上世纪80年代知青文学《今夜有暴风雪》《这是一片神奇的土地》《雪城》《北极光》以及《额尔古纳河右岸》等作品进一步印证、夯实了其悲壮、雄浑、热血与苍凉的整体性品格。随着双雪涛、班宇、郑执等沈阳籍年轻作家的崛起,“沈阳”的文学地标意义愈加凸显,不再是作为整体意义上“东北”的一部分,而是通过对自我历史经验的重新书写拓展并延伸着“东北”文学的丰富性。
对于出生于沈阳的85后一代,上世纪90年代社会结构的颠覆性转型,是很多人与历史震荡的第一次正面遭遇,骤然降临的生活困窘

是少年对世事无常最初的思想视野,也是文学叙事最初的历史起点。郑执的小说就是在这样的历史时刻,把“东北”拉回到沈阳的寻常巷陌,以边缘人群的经历洞穿生活岩层光华的表面,裸露出粗粝又不乏狰狞的质地。但郑执并不想做冷静忠实的历史记录员,用血泪苦难加温情感化剂的配方赚取人道主义的赞誉。他要写出人挣脱历史桎梏的飞翔时刻,要用那瞬间的炫目为历史赋形。这是小说家的气象,也是小说家的野心。
飞翔,意味着挣脱现实,或赋予生命凌空跃起的一刻。《蒙地卡罗食人记》是一部带有宣言性质的成长小说,也是85后一代的“十八岁出门远行”。上世纪80年代“出门远行”路上遇到的种种磨难对应着历史尾声的暴力、欺瞒与冷漠。85后一代还未上路,历史已然张开血盆大口。背着父亲离家(意味着失去物质与精神的双重庇护)的瞬间,“我”是犹豫的胆小的;女朋友

(象征着同路人)未能按时到来加剧了“我”的恐惧;又遇到了前姨夫魏军(象征着历史包袱的一代)没完没了的纠缠。各种因素的叠加,从一开始就为出走定下了阴暗的基调。于是“出走”还是“回家”变成了历史的疑难。回家意味着蜷缩于历史阴影之下,而出走从还未上路就充满了不确定因素。小说选择在历史与生活的双重夹击下凌空跃起,飞翔的姿态是“我”从一个懦弱的高考复习生“变身”强壮的熊的那一刻迸发而出,尽管小说并未给出逻辑严密的心理成长过程,但一代人终于选择上路,选择走出历史阴影的第一步,选择成长为历史的主体。小说也在此刻获得了超越性的审美品格。
莫言曾经开玩笑地说,无论他自己写什么,都是乡村小说。格非写什么都是城市的。这话极有见地!大作家的底子底色怎么能随意涂改。阅读郑执,总感觉在那些一目了然的故事中藏着一个更坚固的内核,这个内核被各色人等的命运生活包裹。反复对比几部作品后,恍然大悟。没错,是父与子!他把那种欲言又止的言说欲望镶嵌在故事的某个角落,或者转移为文本中并非重点的部分。《仙症》中“我”因为治疗“口吃”问题与父母关系濒临破裂,转而喜欢与姑父王战团亲近交流。《蒙地卡罗食人记》中“我”与父亲相依为命却互相隔膜,萌生了离家出走的想法。《他心通》中这段纠结的父子关系终于走到了前台,在父亲生命的最后,“我”陪伴父亲走完生命历程。三部作品按照“我”的年龄排序,恰好对应着少年(《仙症》)一青年(《蒙地卡罗食人记》)一成年(《他心

通》),一个儿子长大成人的三个重要阶段;也对应着一段父子关系从不可调和的对立到最后握手言和的过程。作者把成长叙事与历史叙事有机融于一体,互为表里,这也构成了郑执小说充满张力和意味的结构形式。
在现当代文学叙事中,“父亲”不单单是血缘意义上的存在,更隐喻着历史权威、甚至某种压制;父与子也从来不仅仅指涉纯粹的亲情关系,而是被填充进父子/反传统/革命等多重喻义。父与子在郑执小说中被赋予多重纠缠的象征意义。父亲是历史的一部分,同时也是历史的受害者。青年一代的成长既要走出历史的阴影,更要直面父一代的伤痕。飞翔,也终有落地的一刻。飞翔,是叛逆,是出走,是拒绝,而落地一刻是“我”变成强壮的熊后没有扬长而去,而是返回家去与父亲和解告别,但不管他是否同意,“我”还要再次上路。小说对“出走”前险象环生的层层铺垫在结局处转为一代人的飒爽英姿、无限风光,也获得了视野上的阔达。
美国著名女诗人艾米利·狄金森曾写下这样的诗句:
假如我能使一颗心免于破碎
我便没有白活一场
假如我能消除一个人的痛苦
或者平息一个人的悲伤
或者帮助一只昏迷的知更鸟
重新回到它的巢中
我便没有虚度此生
我想,郑执的写作做到了,他用文字祭奠了那个时代中流离失所的灵魄,也用文字标识了一代人的成长,又在与历史的互相凝视中彼此确认。
(作者系辽宁文学研究院研究员)

把书安顿下来

毕亮

看过了吕叔湘的《书太多了》,尤为喜欢。吕先生的随笔小品,深得小品真味,值得再三读之。也是看了这本书才知道,吕先生年轻时还翻译过三本关于人类学方面的书,这也从另一方面印证了老一輩学者的博学。这三本书后来基本都有重印,本书的第一辑“文明与野蛮”就收有重印序言、后记等。这一辑里还收了几篇谈书的文章,尤其一篇《买书·卖书·搬书》,写买旧书的人,写卖旧书的人,写搬家搬书的人,常能引起共鸣。关于买旧书,吕先生有言:“在这种事情上(指买旧书——引者注),关键在于他的博学在书店老板之上,因为有些书的价值是在表面

之下的。”“从买书的人角度看,理想的世界是卖新书的人对他卖的书一无所知,卖旧书的人对他卖的书一无所知。”能写出此句,看来吕先生也是没少在卖新书、旧书的书贩手中“吃瘪”。实际上,我们逛书店时遇到的书贩,多是卖新书的对她卖的书一无所知,卖旧书的对所卖之书一无所知。
语言学是吕先生后来的专业,本书自然少不了这方面的文章,第二辑“学术与咬文”所收基本都是与此有关。这辑有些文章谈的是常识。所谓常识,即是基础知识、普通知识,“一般人所应具备且能了解的知识”,然而虽是常识,却并不是人人都能认识清楚的,正如吕先生在《语文常识》的序言里

写到的:说起来也奇怪,越是人人熟悉的事情,越是容易认识不清,吃饭睡觉是这样,语言文字也是这样。吕先生的多半文章,就是对“常识”予以深究,让人知其然,更知其所以然。这些文章谈的虽然是吕先生做的学问,可是却明晓易懂,不像现在,将通俗易懂的学问非要写得云里雾里不知所云。
故人与往事也是吕先生写作涉及较多的主题,本书的“往事与故人”辑就收了一些忆旧与怀人的文章,《读书忆旧》《北京图书馆忆旧》等回忆录,是研究吕先生如何走上学术之路的第一手资料;《回忆和佩弦先生的交往》《回忆浦江清先生》《悼念王力教授》《怀念陶先生》等怀人文章,深情

在文字之内,却又溢出了文字之外。
教过书、写过书的吕先生,还编过书、刊,所以他写起《编辑的修养》这样的文章来,常常有的放矢,作为一名文学期刊编辑,我在看这篇不长的文章时,对照自省,发现所缺处甚多。吕先生从一名老编辑、语言学家的角度谈如何做好编辑,真是值得留意、警醒。
看完了《书太多了》,再环顾家书房,书太多了,往哪里放,如何把书安顿下来,这是个问题。正如吕先生之言:我们的最高要求,仅仅是有足够的空间把所有并不太多的书安顿下来,并且能够按常用不常用的顺序分别安排在容易拿、比较容易拿、难拿、十分难拿的地方。如此而已。

古人的日常生活有着复杂的规范

本报记者 王云峰

提示 现代人阅读古文时,常常发现,句法、字词都懂了,但对原文的理解却还隔着一层。究其原因,还是今人对古人的生活情况缺乏了解。要想真正理解古人,有必要对古人生活习俗的方方面面有系统的了解。《中国古代衣食住行》专论古人服饰、饮食、宫室、车马等生活的情况及相关文化现象,作者从古代文献语言中尽可能最大限度地还原其原貌。虽然这是一本小书,但对我们研究中国传统文化具有深远的意义。



中国古人日常的衣食住行中有很多讲究,本书作者详细而又清楚地讲解了相关物品的类别、材质、款式、做法和用法等知识,还主要介绍了这些物品在使用过程中的礼仪。许多地方与今人的理解大相径庭。

上古时,一日两餐,吃饭用手抓
民以食为天。与今人一日三餐不同,古人是一日两餐。第一顿饭叫朝食,又叫饔。古人按太阳在天空中的位置标志时间,太阳行至东南角叫隅中,朝食就在隅中之前,那个时刻叫食时。依此推测,大约相当于上午九点。
第二顿饭叫哺食,又叫飧。一般是申时(下午四点左右)吃。古人“食之余也”。古代稼穡艰难产量不高,取火不易做饭费时,因此晚餐一般只是把朝食剩下的(或是有意多做的)热一热吃。现在山西、河南、河北几省交界的山区还保留着这种每日两餐、晚餐吃剩饭而不另做的习惯,且多为稀饭。
饔飧既然是一天中的两顿正餐,因而也就以泛指饭食。《孟子·滕文公上》:“贤者与民并耕而食,饔飧而治。”饔飧在这里即指自己烧饭吃。
因为一日两餐,因此古人没有午睡的习惯。因为“昼寝”必在两餐之间,吃了睡,醒了又吃,不久日落又该就寝,一天什么也干不成了。
上古吃主食时主要用手捏。《礼记·曲礼上》:“共饭不泽手,恐为人秽也。”其实吃肉时,用刀割开后也是用手抓着往嘴里送的。正因为手与直接进口的食物接触,所以古人饭前要洗手。
裆原属上衣,类似背心、马甲
说完了吃,再说说古人的穿。在古代,当衣与裳并举时,衣

指上衣,上衣又叫褌。以褌相对的是深衣。深衣长至踝部,很显然,褌与之相比是短衣。褌是一般人(包括奴仆)平时所服,深衣则是贵族上朝和祭祀时穿的,庶人以深衣为礼服。裳,在《说文》为“常”的异体字。“常,下裙也。”
贴身穿的上衣又称为“褌衣”。古代的罩衣叫褌。褌外衣还可以再加上一层外衣,谓之“裳”。“褌”字在古代写作袴、袴。《说文》:“袴,胫衣也。”《释名》:“袴,跨也。两股(大腿)各跨别也。”这说明古代的褌子没有裆,只有两个裤筒,套在腿上,上端有绳带以系在腰间。所以那时的褌子其实比较像我们现在儿童穿的开裆裤。因为褌子是没有裆的,人们就会在褌子外面围一些类似今天的围裙的裙子——蔽膝。
褌子没有裆,人们骑马或者跑步时自然感觉不便,于是从军开始渐渐的就改变了,游牧民族发明的有裆的褌子,到了汉朝时中原也开始流行。这种褌子在汉代叫穿裆,与今天的低腰裤类似。
既然相当长一段时间,古代的褌子没有裆,那么裆在古代又作何解?裆在古代属上衣类,也写作当,又称褌裆,两当,类似今天的背心、马甲。
与褌子相关的一个词——纨袴,我们今天还常用。纨是织造较为细致的生绢。纨袴就是有有钱人的褌子,所以后来专用以指富贵人家不务正业的子弟。
古代作品中常常提到缙绅(缙绅、荐绅)也与穿相关。缙绅原是古代官员的装束,因而也作

为官员的代称。《集解》:“李奇曰:‘缙,插也。插笏于绅,绅,大带。’”缙,荐是摺的假借字。笏是古代君臣朝见时手里拿着的狭长板子,用来说话时手指指画画或记事。
床是坐的,几是靠的,椅和凳由胡床而来
许多人也许不知道,中国在南北朝以前是没有桌椅凳的,坐时就在地铺张席子,所以说“席地而坐”。睡觉也在席子上面,所以又有“寝不安席”“择席之病”的说法。稍讲究一点的,坐时在大席子上再铺一张小席,谓之重席。
竹席最初叫箦。《史记·范雎列传》:“雎佯死,即卷以箦,置厕中。”这和后代以席裹卷尸体草草埋葬是一样的。
古代室内设几。几为长方形,不高,类似现在北方的炕桌或小茶几,但作用却与炕桌等不同,主要是为坐时凭倚以便休息。《诗经·大雅·公刘》:“俾筵俎几,既登乃依。”意思是让人给宾客铺设好席、几,客人们登上了筵席,靠在上几上。
古代的床也与现代的床不同,较矮,较小,主要是供人坐的而不是用来睡觉的。大约到南北朝时期床才是坐卧两用了。
东汉末年出现了一种“胡床”,这是北方游牧民族为迁徙方便而创制的,中原地区在民族交往中将其引进。胡床可以折起,类似今天的马扎,所以又称绳床、校(交)椅。因为胡床轻便易于搬动,所以常常移至室外使用。后来的木质交椅、今之折叠椅、凳,就是由胡床发展而来。

康、庄、间道与长亭皆与出行的道路有关
古代有关道路的名称要比今天多。凡人、车常走的地方都叫道或路,比较宽阔的叫康、庄(康、庄都有大的意思),岔路多的叫衢、逵。街与衢也没有什么分别。
此外还有一些道路的名称。小路叫径。如,《史记·廉颇蔺相如列传》:“相如度秦王虽斋(斋戒),决负约不偿城,乃使其从者衣赭,怀其璧,从径道亡,归璧于赵。”
径又称间道。《史记·淮阴侯列传》:“[韩信]选轻骑二千人,人持一赤帜,从间道葺(同葺)山而望赵军。”
现代人也常说的“桃李不言,下自成蹊”的蹊也是小路,桃、李树下的路自然是小路。
冲是交通要道,冲则要通常专指军事上重要的地方,也可以说要塞。《后汉书·南匈奴传》:“连年出塞,讨击鲜卑,还复各屯列冲要。”
古人早就知道大路两旁应该植树。《国语·周语》:“列树以表道。”可见古代路边确实栽树。
为了行人,当然首先是为了君王的使者和官员走在路上能及时得到休息,主要道路上通常会设有馆舍,有人看管,备有粮粟。大约秦汉之际这种路上的馆舍就叫亭。亭者,停也,意即供行路者停下休息的。汉高祖刘邦未起事前就是一位亭长。后来又有长亭和短亭的区别,据说十里一长亭,五里一短亭。柳永《雨霖铃》:“寒蝉凄切,对长亭晚,骤雨初歇。”这时的亭似乎已经纯粹是供人歇脚的地方了。

■书单

读书人的偶得和暗喜

2000年后,中国农村进入新的发展阶段,劳动力离村向城镇非农领域转移形成普遍之势。可以说,在中国历史上这一变革是空前的,具有不可逆转性,农村社会因此受到极大冲击。多数中青年劳动力已非短期出外务工,而是长期在外就业乃至定居下来。年轻人已不满足于村庄建房结婚,在县城购房完婚成为新的追求,当然这需要其父母付出更多。村庄常住人口的结构发生了变化,更多的老年人守护于此,家庭形态的不完整性增加。在社会学范畴之外,社会变革对婚姻家庭究竟产生了怎样的影响?《社会变革与婚姻家庭变动》一书,依不同时段,将冀南农村地区在不同土地所有制下的婚姻、生育、家庭、生存条件等状态和变动揭示了出来,进而让我们清晰地认识到社会变革、制度变迁等如何影响了农民的生活。
本期书单推荐小说集也和婚姻有关——《婚姻中的陌生人》,在一个个关于巴尔干少年成长的故事中,两次获戛纳金棕榈奖的导演埃米尔·库斯图里卡讲述着亲情、爱情以及生命的奇迹。
此外,在学者何怀宏的《念兹在兹》中,你既能看到读书人的寂寞和乏味,也能看到读书人的偶得和暗喜……
作为嘈杂网络中的过客,好的阅读终会让你看到生活的细微之处。



■《社会变革与婚姻家庭变动》

本书依不同时段,试图将冀南农村地区在20世纪三四十年代至90年代不同土地所有制下的婚姻、生育、家庭、生存条件等状态和变动揭示出来,进而认识社会变革、制度变迁等如何影响农民生活。在社会学范畴之外,社会变革对社会组织、家庭结构、伦理道德产生了怎样的影响,也可由本书窥见一斑,这对我们理解20世纪中国社会史,乃至中国革命都具有很高的价值。



■《念兹在兹》

本书汇集了学者何怀宏近年来与读书相关的文章,分为流逝的岁月、心灵史拾零、哲人剪影、域外来风四辑。既谈到西塞罗、伯克、诺齐克、罗尔斯、萨特、阿隆、加缪等的思想和观点,也谈到梁启超、鲁迅、陈寅恪、路翎、史铁生等的精神与人生;既有《瓦尔登湖》《四季随笔》《沉思录》、克里斯蒂小说等的评论,也有自己创作的诗般风雅而充满哲思的散文;既有突然发现的默契,也有不能自己的忧伤……



■《婚姻中的陌生人》

本书收入《多么不幸》《最终,你会亲身感受到》《奥运冠军》《吐露,灵魂之门》《在蛇的怀抱里》《婚姻中的陌生人》六篇中短篇小说,这些小说聚焦巴尔干年轻人生活和成长的经历,围绕他们的旅行、冒险、家庭、爱情等人生主题展开。库斯图里卡的叙述和他的想象一样自由,如他导演的电影一样具有绚烂和狂欢化的色彩。